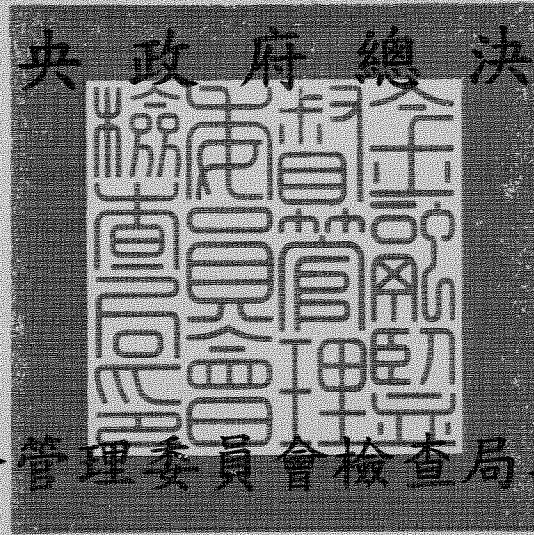


(26-5)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單位決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編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頁次
甲、總說明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1-6 頁
二、預算執行概況·····	7 頁
三、資產負債實況·····	8 頁
乙、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0-11 頁
二、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2-13 頁
三、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4-15 頁
四、經費類平衡表·····	16 頁
丙、附屬表	
一、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17 頁
二、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18 頁
三、經費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一)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19 頁
(二)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20 頁
(三)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21 頁
(四)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22 頁
四、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24-25 頁
五、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26-27 頁
六、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28-31 頁
七、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32 頁

八、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33 頁
九、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34-35 頁
十、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37 頁
十一、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38-39 頁
十二、人事費分析表·····	40-41 頁
十三、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42-43 頁
十四、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44-54 頁

甲、總 說 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 1.落實差異化檢查機制，有效運用檢查資源：本年度已完成一般檢查 120 家、受託檢查農業金融機構 155 家，並辦理特定業務之專案檢查 261 家次，如：金控公司薪酬委員會及大額風險控管、本國銀行風險管理、交易室、定型化契約、雙卡利率、信用卡業務系統委外作業、資訊作業、本國銀行及保險公司之衍生性商品申報 OTC 之正確性、放款利率定價、信合社之內部稽核、社外服務作業、票券公司之固定收益商品、外資證券商提供分析報告內部控制、臺灣存託憑證、保險公司之國外投資及國外投資作業程序、電話行銷、放款定價等業務項目。
- 2.廣續強化本國銀行金融檢查機制：持續對本國銀行一般檢查時，就財務健全度、法令遵循、消費者保護及風險管理等面向，評估本國銀行營運狀況，掌握銀行經營管理應加強處；透過評等說明及檢查意見，使業者瞭解其應改善之經營管理重點，以達風險聚焦之檢查效果。另適時檢討評等重點及標準，使評等結果能充分反映業者之差異性，更具客觀性。
- 3.辦理電腦稽核專案檢查：為督促金融機構提升資通安全及個資保護水準，本年度廣續對本國銀行之資訊作業以專案檢查方式辦理，本年度完成 9 家本國銀行資訊作業之評等（含前二年度共完成 37 家）。
- 4.檢查報告缺失改善追蹤控管機制：依缺失嚴重程度及重要性區分為一般或重大缺失，分別定期要求金融機構填報缺失改善情形，且對函報檢查缺失逾 2 次未改善時，採取導正措施，如洽請金融機構總稽核及業務主管來局會談有關檢查報告缺失改善追蹤控管事宜。
- 5.強化金融機構內部稽核效能：
 - (1) 舉辦本國銀行內部稽核座談會：就檢查發現缺失、內部稽核相關議題及監理重點進行雙向溝通與宣導，以有效提升內部稽核品質。
 - (2) 強化金融機構申報聘任總稽核案應申報事項：經參酌實務審查關注事項，調整金融機構擬任總稽核應申報內容，並訂定申報表單、強化申報項目及調整內部審核程序，以強化總稽核之資格審查。
 - (3) 審視更新網站「稽核專區」所揭露之金融機構內控執行現況、金檢重要資訊、內稽應遵循之規範與常見缺失等訊息，強化與金融機構內部稽核單位之聯繫與交流。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6. 加強溝通聯繫機制：

- (1) 102 年按季共召開 4 次「金融監理聯繫小組」會議，與中央銀行、中央存款保險公司、農業金融局溝通與會商金融監督及檢查相關事宜。
- (2) 102 年第 3 季起，按季與中央存款保險公司進行業務聯繫會議，就要保機構檢查資訊、風險差別費率及評等結果等重大事項交流、農漁會信用部檢查作業協調等事項進行溝通。
- (3) 配合銀行局辦理縣市政府主管信合社業務研習班，分享監理經驗及常見金檢缺失態樣，加強與地方主管機關之聯繫。
- (4) 102 年 12 月 25 日與行政院農委會農業金融局就受託檢查農業金融機構等相關問題召開溝通會，並獲共識。

7. 強化金融檢查資訊公開：

- (1) 將金融檢查手冊、金融檢查重點、金融檢查執行情形、金融檢查主要缺失等檢查資訊上網公布，並定期審視更新。
- (2) 建置「金檢學堂」係搭配檢查重點、主要檢查缺失及檢查案例分享，編撰數位學習課程，102 年度除因應法規變動更新原有 8 個主題（存款業務、洗錢防制、內部管理、授信業務、投資業務、信託業務、金融商品銷售及資訊作業）之教材內容外，並新增保險招攬業務 1 個主題，另設計學習地圖，導引金融業者及社會大眾持續汲取金融監理及檢查專業知識。

8. 加強不法案件之查核，以維護金融秩序：

- (1) 為強化本會金融犯罪處理機制，提升查核重大金融不法案件之效能，遇有疑涉金融不法案件均先洽法務部駐本會檢察官研商，並於定期召開之本會與法務部工作聯繫會議中，就本會所移送之金融不法案件進行統計分析，且對司法機關列參、簽結、不起訴或無罪判決等案件進行通案檢討與研提改進建議，另對本局告發為法院判決無罪之案件，主動研擬分析意見，提供檢察官上訴之參考。
- (2) 賡續將金融機構落實洗錢防制相關法令之遵循及建置相稱之風險控管機制或內部控制制度，列為檢查重點，俾爭取符合亞太防制洗錢組織（APG）評鑑標準。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金融機構檢查	強化金融監理，確保金融穩定—提升金融檢查效能	<p>一、執行金融機構檢查</p> <p>(一) 落實差異化檢查機制，有效運用檢查資源。</p> <p>(二) 賡續強化本國銀行金融檢查機制</p>	<p>1. 本年度已完成一般檢查 120 家、受託檢查農業金融機構 155 家，並辦理特定業務之專案檢查 261 家次，如：金控公司薪酬委員會及大額風險控管、本國銀行風險管理、交易室、定型化契約、雙卡利率、信用卡業務系統委外作業、資訊作業、本國銀行及保險公司之衍生性商品申報 OTC 之正確性、放款利率定價、信合社之內部稽核、社外服務作業、票券公司之固定收益商品、外資證券商提供分析報告內部控制、臺灣存託憑證、保險公司之國外投資及國外投資作業程序、電話行銷、放款定價等業務項目。</p> <p>2. 依與行政院農委會農業金融局共同議定分級標準暨該局提供農漁會信用部財務與業務相關監理資料，實施風險導向差異化分級檢查，並就其分級決定受託檢查農業金融機構檢查週期及檢查項目。</p> <p>持續對本國銀行一般檢查時，就財務健全度、法令遵循、消費者保護及風險管理等面向，評估本國銀行營運狀況，掌握銀行經營管理應加強處；透過評等說明及檢查意見，使業者瞭解其應改善之經營管理重</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三) 辦理電腦稽核專案檢查。</p> <p>(四) 檢查報告缺失改善追蹤控管機制。</p> <p>(五) 強化金融機構內部稽核效能。</p>	<p>點，以達風險聚焦之檢查效果。另適時檢討評等重點及標準，使評等結果能充分反映業者之差異性及更具客觀性。</p> <p>為督促金融機構提升資通安全及個資保護水準，本年度賡續對本國銀行之資訊作業以專案檢查方式辦理，本年度完成 9 家本國銀行資訊作業之評等（含前二年度共完成 37 家）。</p> <p>1. 依檢查發現缺失限期要求金融機構填報缺失改善情形。 2. 適時採取導正措施，如洽請金融機構總稽核及業務主管來局會談有關檢查報告缺失改善追蹤控管事宜。</p> <p>1. 102 年 2 月 4 日辦理本國銀行內部稽核座談會，就檢查發現缺失、內部稽核相關議題及監理重點進行雙向溝通與宣導，以有效提升內部稽核品質。 2. 102 年 11 月 27 日舉辦信合社內稽人員在職訓練及座談會，就內稽檢查結果、常見缺失及信合社應注意事項進行溝通，並交流查核技巧，以增進稽核效能。 3. 強化金融機構申報聘任總稽核案應申報事項：經參酌實務</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六) 加強溝通聯繫機制。	<p>審查關注事項，調整金融機構擬任總稽核應申報內容，並訂定申報表單、強化申報項目及調整內部審核程序，以強化總稽核之資格審查。</p> <p>4. 審視更新網站「稽核專區」所揭露之金融機構內控執行現況、金檢重要資訊、內稽應遵循之規範與常見缺失等訊息，強化與金融機構內部稽核單位之聯繫與交流。</p>	
			<p>1. 102 年按季共召開 4 次「金融監理聯繫小組」會議，與中央銀行、中央存款保險公司、農業金融局溝通與會商金融監督及檢查相關事宜。</p> <p>2. 102 年第 3 季起，按季與中央存款保險公司進行業務聯繫會議，就要保機構檢查資訊、風險差別費率及評等結果等重大事項交流、農漁會信用部檢查作業協調等事項進行溝通。</p> <p>3. 配合銀行局辦理縣市政府主管信合社業務研習班，分享監理經驗及常見金檢缺失態樣，加強與地方主管機關之聯繫。</p> <p>4. 102 年 12 月 25 日與行政院農委會農業金融局就受託檢查農業金融機構等相關問題召開溝通會，並獲共識。</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七) 強化金融檢查資訊公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將金融檢查手冊、金融檢查重點、金融檢查執行情形、金融檢查主要缺失等檢查資訊上網公布，並定期審視更新。 2. 建置「金檢學堂」係搭配檢查重點、主要檢查缺失及檢查案例分享，編撰數位學習課程，102 年度除因應法規變動更新原有 8 個主題（存款業務、洗錢防制、內部管理、授信業務、投資業務、信託業務、金融商品銷售及資訊作業）之教材內容外，並新增保險招攬業務 1 個主題，另設計學習地圖，導引金融業者及社會大眾持續汲取金融監理及檢查專業知識。 	
		(八) 加強不法案件之查核，以維護金融秩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強化本會金融犯罪處理機制，提升查核重大金融不法案件之效能，遇有疑涉金融不法案件均先洽法務部駐本會檢察官研商，並於定期召開之本會與法務部工作聯繫會議中，就本會所移送之金融不法案件進行統計分析，且對司法機關列參、簽結、不起訴或無罪判決等案件進行通案檢討與研提改進建議，另對本局告發為法院判決無罪之案件，主動研擬分析意見，提供檢察官上訴之參考。 2. 賡續將金融機構落實洗錢防制相關法令之遵循及建置相稱之風險控管機制或內部控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建構本國銀行檢查評等資料	<p>制制度，列為檢查重點，俾爭取符合亞太防制洗錢組織（APG）評鑑標準。</p> <p>1.自 100 年實施本國銀行檢查評等制度，透過財務健全度、法令遵循、消費者保護及風險管理等 4 個面向之評估，對銀行進行總體檢。</p> <p>2.持續辦理檢查評等，至 102 年度已完成 36 家本國銀行實地檢查評等作業，以評估本國銀行營運狀況，掌握銀行經營管理應加強處，以達風險聚焦之檢查效果，並適時檢討評等重點及標準，使評等結果能充分反映業者之差異性及更具客觀性。</p>	

二、預算執行概況

（一）歲入部分：

本年度歲入預算數 10,000 元，決算實現數 16,441 元，占預算數 164.41%，超收 6,441 元。茲將各來源別子目執行情形分述如次：

- 1.財產孳息：預算數 10,000 元，決算實現數 11,887 元，占預算數之 118.87%，超收 1,887 元，係因土地及房屋課稅現值調升，致同步調高辦公大樓電信機房租金收入。
- 2.廢舊物資售價：決算實現數 1,000 元，係印表機碳粉匣回收收入，為預算外收入。
- 3.雜項收入：決算實現數 3,554 元，係收回高速公路回數票證 3,040 元及使用郵資機酬金收入 514 元所致，為預算外收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 歲出部分：

1. 本年度歲出預算數 348,882,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348,798,244 元，占預算數之 99.98%，預算賸餘數 83,756 元。茲依各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分述如次：

(1) 一般行政：原預算數 342,356,000 元，經核定動支第一預備金 1,371,000 元，合計預算數 343,727,000 元，決算實現數 343,704,815 元，占預算數之 99.99%，預算賸餘數 22,185 元。

(2) 金融機構檢查：預算數 5,155,000 元，決算實現數 5,093,429 元，占預算數之 98.81%，預算賸餘數 61,571 元。

(3) 第一預備金：原預算數 1,371,000 元，經核定如數動支用於一般行政。

2. 統籌科目：

(1)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決算實現數 15,325,187 元，與庫撥數相同。

(2)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決算實現數 3,621,375 元，與庫撥數相同。

三、資產負債實況

(一) 歲入類：資產、負債總額均無列數，且與上年度相同。

(二) 經費類：

1. 資產總額 396,930 元，包括：

(1) 專戶存款 237,500 元，係存放於專戶之各項保管款，較上年度增加 44,342 元。

(2) 保管有價證券 159,430 元，係廠商繳納作為履約保證金之已設定質權定期存款單，較上年度增加 68,504 元。

2. 負債總額 396,930 元，包括：

(1) 保管款 237,500 元，係廠商繳納之履約保證金，較上年度增加 50,500 元。

(2) 代收款 0 元，較上年度減少 6,158 元。

(3)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59,430 元，係廠商繳納作為履約保證金之已設定質權定期存款單，較上年度增加 68,504 元。

乙、主要表

本 頁 空 白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10,000	0	10,000	12,887
	218			0766400000-9 檢查局	10,000	0	10,000	12,887
		01		0766400100-3 財產孳息	10,000	0	10,000	11,887
			01	0766400106-0 租金收入	10,000	0	10,000	11,887
			02	0766400600-6 廢舊物資售價	0	0	0	1,0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0	0	0	3,554
	207			1166400000-2 檢查局	0	0	0	3,554
		01		1166400900-3 雜項收入	0	0	0	3,554
			01	1166400901-6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3,040
			01	1166400909-8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514
				經常門小計	10,000	0	10,000	16,441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 計	10,000	0	10,000	16,441

委員會檢查局
別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12,887	2,887	128.87
0	0	12,887	2,887	128.87
0	0	11,887	1,887	118.87
0	0	11,887	1,887	118.87
0	0	1,000	1,000	
0	0	3,554	3,554	
0	0	3,554	3,554	
0	0	3,554	3,554	
0	0	3,040	3,040	
0	0	514	514	
0	0	16,441	6,441	164.41
0	0	0	0	
0	0	16,441	6,441	164.41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9			4000000000-6 財務支出	348,882,000	0	0	0
		01	4066400100-0 一般行政	342,356,000	0	0	0
					1,371,000	0	1,371,000
		02	4066400600-3 金融機構檢查	5,155,000	0	0	0
					0	0	0
		03	4066409800-1 第一預備金	1,371,000	0	0	0
					-1,371,000	0	-1,371,000
27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4,658,926	0	666,261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4,658,926	0	666,261	0
					0	0	666,261
33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3,621,375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621,375	0	0	0
					0	0	0
			合 計	367,162,301	0	666,261	0
					0	0	666,261

委員會檢查局
別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348,882,000	348,798,244	0	-83,756	99.98
	0	348,798,244		
343,727,000	343,704,815	0	-22,185	99.99
	0	343,704,815		
5,155,000	5,093,429	0	-61,571	98.81
	0	5,093,429		
0	0	0	0	
	0	0		
15,325,187	15,325,187	0	0	100.00
	0	15,325,187		
15,325,187	15,325,187	0	0	100.00
	0	15,325,187		
3,621,375	3,621,375	0	0	100.00
	0	3,621,375		
3,621,375	3,621,375	0	0	100.00
	0	3,621,375		
367,828,562	367,744,806	0	-83,756	99.98
	0	367,744,806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6	05			0066000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348,882,000	0	0	0								
				0066400000-0 檢查局	348,882,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348,716,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166,000	0	0	0								
				01				4066400100-0 一般行政	342,190,000	0	0	0				
								0100 人事費	323,355,000	1,371,000	0	1,371,000				
								0200 業務費	18,703,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132,000	0	0	0				
								01				4066400100-0* 一般行政	166,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166,000	0	0	0
				02				4066400600-3 金融機構檢查	5,155,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5,155,000	0	0	0				
								03				4066409800-1 第一預備金	1,371,000	0	0	
	0900 預備金	1,371,000	-1,371,000	0	-1,371,00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621,375	0	0	0							
					0100 人事費	3,621,375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4,658,926	0	666,261	0							
					0100 人事費	14,658,926	0	666,261	0							
					統籌科目小計	18,280,301	0	666,261	0							
					合計	367,162,301	0	666,261	0							
							0	0	666,261							

委員會檢查局
別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348,882,000	348,798,244	0	-83,756	99.98
	0	348,798,244		
348,882,000	348,798,244	0	-83,756	99.98
	0	348,798,244		
348,716,000	348,632,255	0	-83,745	99.98
	0	348,632,255		
166,000	165,989	0	-11	99.99
	0	165,989		
343,561,000	343,538,826	0	-22,174	99.99
	0	343,538,826		
324,726,000	324,725,940	0	-60	100.00
	0	324,725,940		
18,703,000	18,692,886	0	-10,114	99.95
	0	18,692,886		
132,000	120,000	0	-12,000	90.91
	0	120,000		
166,000	165,989	0	-11	99.99
	0	165,989		
166,000	165,989	0	-11	99.99
	0	165,989		
5,155,000	5,093,429	0	-61,571	98.81
	0	5,093,429		
5,155,000	5,093,429	0	-61,571	98.81
	0	5,093,42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621,375	3,621,375	0	0	100.00
	0	3,621,375		
3,621,375	3,621,375	0	0	100.00
	0	3,621,375		
15,325,187	15,325,187	0	0	100.00
	0	15,325,187		
15,325,187	15,325,187	0	0	100.00
	0	15,325,187		
18,946,562	18,946,562	0	0	100.00
	0	18,946,562		
367,828,562	367,744,806	0	-83,756	99.98
	0	367,744,80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經費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 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 額
210100-7 專戶存款	237,500	221000-4 保管款	237,500
211600-5 保管有價證券	159,430	221500-7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59,430
合 計	396,930	合 計	396,930
附註：			

丙、附 屬 表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二)本期收入			16,441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16,441	
財產孳息	11,887		
廢舊物資售價	1,000		
雜項收入	3,554		
收 項 總 計			16,441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16,441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16,441	
財產孳息	11,887		
廢舊物資售價	1,000		
雜項收入	3,554		
(二)本期結存			
付 項 總 計			16,44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193,158
1. 210100-7 專戶存款		193,158	
(二)本期收入			367,789,148
1. 221300-8 預領經費			
領到數	125,501,517		
減：沖轉數	-125,501,517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367,744,806	
收入數	367,744,806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348,798,244		
統籌科目部分	18,946,562		
3. 221000-4 保管款		50,500	
收入數	90,500		
減：退還數	-40,000		
4. 221200-3 代收款		-6,158	
收入數	20,187,571		
減：退還數	-20,193,729		
收 項 總 計			367,982,306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367,744,806
1. 213000-9 經費支出		367,744,806	
支付數	367,744,806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348,798,244		
統籌科目部分	18,946,562		
2. 211400-6 暫付款		0	
支付數	26,528,975		
本年度部分	26,528,975		
減：收回或沖轉數	-26,528,975		
本年度部分	-26,528,975		
(二)本期結存			237,500
1. 210100-7 專戶存款		237,500	
付 項 總 計			367,982,30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37,500	
			07 國庫存款戶		237,500	
			總計		237,5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本年度部分		159,430	
			03 履約保證金		159,430	
102	12	03	300038 轉帳傳票 收到103年度進用工讀生9名勞務採購案履保金(履約期間103.1.1至103.12.31;質權設定之定存單) 12786384 帝潔有限公司	128,930		
102	12	26	300039 轉帳傳票 收到103年度申報資料評等系統委外維護案履保金(履約期間103.1.1至103.12.31;質權設定之定存單) 86714857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30,500		
			總計		159,43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0,500	
					90,500	
102	01	14	102 本年度部分 02 履約保證金 100007 收入傳票 收到「102年度辦公室環境綠美化維護案」履約保證金(源鄉園藝有限公司) 84375190 源鄉園藝有限公司	20,000		
102	11	20	100086 收入傳票 收到「103年度報紙訂購及派送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大板橋派報社) 80921128 大板橋派報社曹維訓	20,000		
102	12	04	100090 收入傳票 收到「103年度辦公室環境綠美化維護案」履約保證金(源鄉園藝有限公司, 103.1.1至103.12.31) 84375190 源鄉園藝有限公司	20,000		
102	12	24	100094 收入傳票 收到「103年度硬碟加密軟體維護案」履約保證金(亞太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03.1.1至103.12.31) 80533725 亞太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6,600		
102	12	24	100095 收入傳票 收到「103年度檢查行政資訊系統委外維護案」履約保證金(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103.1.1至103.12.31) 97162640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23,900		
			以前年度部分		147,00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147,000	
			02 履約保證金		147,000	
101	12	03	100141 收入傳票 收到「102年度報紙訂購及派送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大板橋派報社102.01.01-102.12.31) 80921128 大板橋派報社曹維訓	20,000		
102	01	03	100148 收入傳票 收到「102年度進用工讀生9名勞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青薪企業有限公司102.01.01-102.12.31) 80081481 青薪企業有限公司	127,000		
			總計		237,5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本年度部分		159,430	
			03 履約保證金		159,430	
102	12	03	300038 轉帳傳票 收到103年度進用工讀生9名勞務採購案履保金(履約期間103.1.1至103.12.31;質權設定之定存單) 12786384 帝潔有限公司	128,930		
102	12	26	300039 轉帳傳票 收到103年度申報資料評等系統委外維護案履保金(履約期間103.1.1至103.12.31;質權設定之定存單) 86714857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30,500		
			總計		159,430	

本 頁 空 白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小計
26				0066000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324,725,940	23,786,315	120,000	348,632,255
	05			0066400000-0 檢查局	324,725,940	23,786,315	120,000	348,632,255
		01		4066400100-0 一般行政	324,725,940	18,692,886	120,000	343,538,826
		02		4066400600-3 金融機構檢查	0	5,093,429	0	5,093,429
				合 計	324,725,940	23,786,315	120,000	348,632,255

委員會檢查局
決算分析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備 註
設備及投資	小計				
165,989	165,989			348,798,244	
165,989	165,989			348,798,244	
165,989	165,989			343,704,815	
0	0			5,093,429	
165,989	165,989			348,798,244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一般行政	金融機構檢查
0100 人事費	324,725,94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22,198,933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487,980	0
0111 獎金	51,392,775	0
0121 其他給與	4,257,00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4,347,693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8,134,113	0
0151 保險	17,907,446	0
0200 業務費	18,692,886	5,093,429
0202 水電費	6,411,950	0
0203 通訊費	0	145,758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0	485,200
0221 稅捐及規費	18,770	0
0231 保險費	89,009	0
0271 物品	43,511	889,604
0279 一般事務費	11,571,315	3,572,867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76,237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3,703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61,842	0
0299 特別費	156,549	0
0300 設備及投資	165,989	0
0319 雜項設備費	165,989	0
0400 獎補助費	120,00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120,000	0
合 計	343,704,815	5,093,429

委員會檢查局
決算綜計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	計
									324,725,940
									222,198,933
									6,487,980
									51,392,775
									4,257,000
									4,347,693
									18,134,113
									17,907,446
									23,786,315
									6,411,950
									145,758
									485,200
									18,770
									89,009
									933,115
									15,144,182
									76,237
									63,703
									261,842
									156,549
									165,989
									165,989
									120,000
									120,000
									348,798,244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雇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343,672	23,786	0	0	0	12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5,325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324,726	23,786	0	0	0	12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3,621	0	0	0	0	0

委員會檢查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 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367,57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32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48,63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621	0	0	0	0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委員會檢查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0	0	166	0	166	367,74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32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66	0	166	348,79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62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102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1	205,333,700	較上年度增加29,306,719元，係因102年1月1日重新公告地價調整土地價值。
		公頃	0.186667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41	479,822,817	
		平方公尺	13,485.74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248	30,753,175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2,595,558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1		
	其他	件	33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6,381,671	
	其他	件	167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值				724,886,92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102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0	0	
		公 頃	0.000000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 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 他	個	0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 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 他	件	0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套)	0	0	
	博 物	件	0		
	其 他	件	0		
有 價 證 券		股	0	0	
權 利			0	0	
總 值				0	

金融監督管理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名稱及編號		實 現 數	申 請 保 留 數	
			原預算數	合 計		應 付 數	
			預算增減數			保 留 數	
26	05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348,882,000	348,882,000	348,798,244	0	
			0			0	
		0066000000-0	348,882,000	348,882,000	348,798,244	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0			0	
		0066400000-0	348,882,000	348,882,000	348,798,244	0	
		檢查局	0			0	
		01	4066400100-0	342,356,000	343,727,000	343,704,815	0
		一般行政	1,371,000			0	
		02	4066400600-3	5,155,000	5,155,000	5,093,429	0
		金融機構檢查	0			0	
03	4066409800-1	1,371,000	0	0	0		
	第一預備金	-1,371,000			0		
02		乙、統籌科目部分	18,280,301	18,946,562	18,946,562	0	
			666,261			0	
		8903304500-4	3,621,375	3,621,375	3,621,375	0	
05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0			0	
		7506205300-0	14,658,926	15,325,187	15,325,187	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666,261			0	
合 計			367,162,301	367,828,562	367,744,806	0	
			666,261			0	

委員會檢查局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賸 餘	合 計	申 請 保 留 數	經 費 賸 餘 未 支 用 預 算 餘 額	
押 金 部 分	待 繳 還 國 庫 數		應 付 數		
材 料 部 分			保 留 數		
0	0	348,798,244	0	83,756	
0			0		
0	0	348,798,244	0	83,756	
0			0		
0	0	348,798,244	0	83,756	
0			0		
0	0	343,704,815	0	22,185	
0			0		
0	0	5,093,429	0	61,571	
0			0		
0	0	0	0	0	
0			0		
0	0	18,946,562	0	0	
0			0		
0	0	3,621,375	0	0	
0			0		
0	0	15,325,187	0	0	
0			0		
0	0	367,744,806	0	83,756	
0			0		

本 頁 空 白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2	0766400106-0 租金收入	1,887	18.87	係因土地及房屋課稅現值調升，致同步調高辦公大樓電信機房租金收入。
	0766400600-6 廢舊物資售價	1,000		係印表機碳粉匣回收收入，屬預算外收入。
	1166400901-6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040		係收回高速公路回數票證，屬預算外收入。
	1166400909-8 其他雜項收入	514		係使用郵資機酬金，屬預算外收入。
	小計	6,441	64.41	
	合計	6,441	64.41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	
		金額	%	類 型	金額
102	4066400100-0 一般行政	22,185	0.01	10	22,174
	4066400600-3 金融機構檢查	61,571	1.19	10	61,571
	小 計	83,756	0.02		83,745
	合 計	83,756	0.02		83,745

委員會檢查局
、註銷數) 分析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資 本		門	備 註
騰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 型	金 額	騰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8	11 0 11		
		11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14,896,000	1,371,000	216,267,000	222,198,93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6,492,000	0	6,492,000	6,487,980
六、獎金	47,316,000	0	47,316,000	51,392,775
七、其他給與	4,430,000	0	4,430,000	4,257,000
八、加班值班費	10,270,000	0	10,270,000	4,347,693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8,914,000	0	18,914,000	18,134,113
十一、保險	21,037,000	0	21,037,000	17,907,446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323,355,000	1,371,000	324,726,000	324,725,940

委員會檢查局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5,931,933	2.74	279	264	本局原有職員預算員額285人，分別依金管會101年9月4日金管人字第1010060633號函、102年5月10日金管人字第1020060263號函及102年10月24日金管人字第1020060669號函移撥職員預算員額共6人予保險局，爰102年度職員預算員額修正為279人。
0		0	0	
-4,020	-0.06	17	17	
4,076,775	8.62	0	0	包括考績獎金22,792,897元、服務獎章獎勵金57,600元及年終工作獎金28,542,278元。
-173,000	-3.91	0	0	
-5,922,307	-57.67	0	0	1. 依行政院99年6月29日院授人給字第0990015795號函及99年7月6日院授人力字第0990016482號函，編列超時加班費2,081,000元，執行數1,055,257元，未超出核定數。 2. 增減差異係擲節支用，以因應職員薪津等法定支出。
0		0	0	
-779,887	-4.12	0	0	
-3,129,554	-14.88	0	0	
0		0	0	為應業務需要，編列支付勞力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經費： 1. 派遣人力： (1) 檔案整理及編目工作委外僱用2人，決算數671,886元。 (2) 收發及一般庶務工作委外僱用9人，決算數2,512,460元。 2. 勞務承攬： (1) 大樓清潔勞務委外3人，決算數876,606元。 (2) 大樓保全勤務委外8人，決算數3,211,375元。
-60	-0.00	296	281	

金融監督管理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
九.獎助			132,000	120,000	0	120,000
6.獎勵及慰問			132,000	120,000	0	120,000
支付退休人員及在職亡故遺族共18人春節慰問金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42,000	36,000	0	36,000
	小計		42,000	36,000	0	36,000
支付退休人員及在職亡故遺族共19人端午節慰問金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44,000	38,000	0	38,000
	小計		44,000	38,000	0	38,000
支付退休人員及在職亡故遺族共23人中秋節慰問金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46,000	46,000	0	46,000
	小計		46,000	46,000	0	46,000
	合計		132,000	120,000	0	120,000

委員會檢查局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補、捐(獎)助金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是否派員就地抽查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是	否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6,000	V					6,000				
6,000						6,000				
6,000	V					6,000				
6,000						6,000				
0	V					0				
0						0				
12,000						12,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一、通案決議部分：	
(一)	立法院朝野對年終慰問金議題達成以下共識：原 102 年度中央政府（含公務預算與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所編列之 134 億 7,852 萬 7,000 元之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以「支領月退休金（俸）2 萬元以下的退休（伍）人員或遺眷；及因作戰演訓或因公成殘、死亡軍公教退休（伍）人員或遺族」為發放對象，所需年終慰問金額為 18 億 0,668 萬 2,000 元，故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含公務預算與營業及非營業基金）共應刪除 116 億 7,184 萬 5,000 元。 另地方政府之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發放原則，亦應比照行政院制定之注意事項辦理。據此，行政院制定年度年終慰問金發放注意事項時，需納入上述原則。	謹遵照決議辦理。
(二)	中央政府各機關以行政命令方式比照台北市標準，核發各機關學校員工上下班交通費，102 年度共計編列 12 億 8,163 萬 8,000 元。惟該上下班交通補助費非屬員工待遇，亦未有法源依據，且只要上班地點距離住處超過 1 公里，即可支領，形同由全民納稅錢變相為公教人員加薪，對於同樣奔波通勤的勞工情何以堪。在政府財政極度拮据之情況下，此等不符合時宜且未具法源之人事福利，實不應再沿襲，且新北市、台南市亦均因經費不足，不再編列。為符社會公平正義，並搏節開支，102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員工上下班交通補助費全數刪除，並自 103 年度起，不得再編列。	謹遵照決議辦理。
(三)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統刪 10%；各機關於平面媒體、網路媒體、廣播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宣導相關之廣告，均應按月於機關網站資訊公開區中單獨列示公布，以供國人檢視，並由各該主管機關按季彙整送立法院；103 年度起，各機關（含附屬單位）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預算書表內將經費編列情形妥適表達，以利國會及社會大眾監督。	本局未編列是項經費。
(四)	各機關及其所屬單位，於預算科目下之業務費、委辦費、獎補助費中，編列高額委外研究費，造成公務機關成為研究發包中心，卻不思索研究成果如何應用於公務推動，顯有浪費。故各機關及其所屬單位，102 年度「委託研究費」統刪 5%，剩餘部分由各機關自行調整、運用，以搏節國家財政支出。	本局未編列是項經費。
(五)	針對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編列水電費 67 億 7,151 萬 1,000	業依決議整編本局 102 年度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元，較101年度58億3,390萬4,000元，預算金額漲幅16.07%（未計算電價上漲因素）。考量101年6月10日電價上漲因素之後，102年度估算用電量為17億2,303萬0,788度（3.93元/度）仍較101年度用電度數為15億6,404萬9,330度（3.73元/度）增加1億5,898萬1,458度，增幅為10.16%。按行政院核定「四省專案」計畫個別執行單位四省目標：節約用電目標，執行單位每年用電量以較前一年減少1%，執行單位每年用水量以較前一年減少2%為原則。即使不強求中央政府各機關達成較前一年度節電1%目標，僅要求用電零成長，根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電價折扣獎勵措施，水電費亦有5%之折扣，可以搏節政府預算。因此，中央政府102年度總預算編列水電費統刪3%。	預算。
(六)	中央政府各機關員工文康活動費102年度標準調降為每人2,500元。	業依決議整編本局102年度預算。
(七)	中央機關出國計畫金額龐大，102年度編列10億5,129萬6,000元（尚不包含部分機關編列於所屬非營業基金之國外旅費），惟實際執行時計畫項數變更或新增甚多，甚至選派人員過多或與業務無關人員，致常遭外界詬病「假考察真觀光」。以100年度決算為例，100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預算出國計畫3,194項，決算增為3,245項，其中計畫變更及新增部分計有786項，且多數內容及目的均與原計畫不一致。此外，教育部100年7月中選派7人赴馬來西亞「辦理招生說明及宣導」，其中與招生業務無關之會計處處長一同前往；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100年9月初選派11人至日本辦理「投資臺灣、全球招商說明會」，首長室秘書2人亦隨行；交通部觀光局100年8月底選派3人前往韓國辦理「臺韓觀光合作會議」，其中與推展觀光業務無關之政風室主任也隨同。而100年度教育部主管出國計畫預算40項、521萬2,000元，實際執行卻增為50項、915萬9,000元；文化部及所屬出國計畫預算數888萬元，決算數亦增為984萬5,000元。此等預算執行與所編計畫經費差異過大、選派與業務無關人員出國之情形，不僅有違「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因公派員出國案件編審要點」所定出國計畫人數應精簡且選派熟悉業務與具備專長人員之原則，並有逃避立法院監督之嫌。爰此，102年度「國外旅費」除統刪10%外（委員會審查刪減數超過10%者，照委員會審查結果），自	本局102年度未編列是項經費。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102年度起各機關出國決算數並不得超出預算數，俾免浪費公帑。	
(八)	102年度中央各機關「特別費」共編列1億4,581萬2,000元，依據行政院「各級政府機關特別費支用規定」，「特別費」之使用範圍主要在於贈禮、獎(犒)賞、招待、餽(捐)贈、慰勞(問)、餐敘…等支出，於此政府財政困窘之際，相關贈禮、餽贈、餐敘…等消費性支出應儘量減少，故102年度中央各機關特別費統刪25% (各委員會審查之「特別費」刪減數超過25%者，改列為刪減25%)，以為撙節。	業依決議整編本局102年度預算。
(九)	中央政府部分機關編有補助公務人員協會經費，依公務人員協會法第27條規定，協會經費來源應以會員的入會費及常年會費為主，不應仰賴納稅人繳稅支應之公務預算補助；且全國公務人員協會於總統大選期間，除成立「馬吳競選全國公教暨退休人員後援總會」外，並在該會網站上置放國民黨總統候選人馬英九之致詞內容，明顯違反行政中立。爰此，中央各機關(包括總統府、考試院銓敘部、監察院、法務部、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行政院衛生署、臺灣省政府…)補助公務人員協會經費，應予刪減30%。	本局未編列是項經費。
(十)	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檢討公務車輛汰換年限均延長2年，使用里程數不得低於12萬5,000公里，經按上開原則通案檢討，合共減列1億2,302萬6,000元，扣除各委員會審查減列1,402萬5,000元，恢復免予減列293萬5,000元，尚須再減列1億1,193萬6,000元。	業依決議整編本局102年度預算。
(十一)	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水電費：除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調查局、地方行政研習中心不刪外，其餘統刪3%。 2.委託研究：除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5%。 3.國外旅費：除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主管、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10%。 4.員工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減。 5.政策宣導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10%。 6.特別費：統刪25%。 7.補助公務人員協會經費：統刪30%。	業依決議整編本局102年度預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8.文康活動費：編列標準由每人每年3,840元調降為2,500元。</p> <p>9.公務車輛汰購經費：除駐外機構用車滿8年或10萬公里、救護車使用年限滿10年、教育部首長專用車不刪外，其餘統刪大型交通車未滿12年、偵緝車與警用巡邏車未滿7年、首長與副首長專用車及其他公務車輛使用年限未滿10年，或達以上汰換年限，未滿15年且里程數未超過12萬5,000公里所編列之汰購經費。</p> <p>10.委託辦理：除立法院主管、外交部主管、智慧財產局、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辦理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勞工委員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衛生署委託辦理長照整合照顧管理制度計畫不刪外，其餘統刪10%，其中主計總處、大陸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主管、國庫署、賦稅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教育研究院、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職業訓練局及所屬、衛生署、國民健康局、食品藥物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1.軍事裝備設施養護費、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及臺灣人體生物資料庫計畫、地方行政研習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經濟建設委員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主管、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場、疾病管制局、中醫藥委員會、食品藥物管理局、海洋巡防總局、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2.大陸地區旅費：除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及臺灣人體生物資料庫計畫、大陸委員會、立法院主管、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12%，其中中央警察大學、役政署、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國家教育研究院、工業局、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林務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葉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食品藥物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3.出國教育訓練費：除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10%，其中主計總處、經濟建設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審計部、消防署及所屬、外交部、國防部主管、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食品藥物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4.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公共建設計畫與臺灣人體生物資料庫計畫、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經濟建設委員會撥充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主管房屋建築及設備費、法務部主管、國際貿易局及所屬興建高雄世貿展會中心計畫、國家科學委員會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辦理漁業署及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等機關(構)合署辦公廳舍新建工程、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不刪外，其餘</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統刪8%，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領事事務局、國防部主管、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業委員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海洋巡防總局、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5.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立法院主管、內政部辦理推動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警政署及所屬、兒童局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及療育補助、外交部主管、法務部主管、經濟部捐助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科技專案計畫、中小企業處捐助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國家科學委員會對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衛生署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中央健康保險局補助職業工會與農漁會辦理健保業務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國防部主管、財政部、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環境保護署、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6.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內政部辦理推動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兒童局辦理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實施計畫與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及療育補助、中央健康保險局補助鄉鎮市公所辦理健保業務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財政部、交通部、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7.獎勵金：除警政署及所屬、法務部主管、智慧財產局不刪外，其餘統刪10%，其中公共工程委員會、國防部所屬、國庫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疾病管制局、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福建省政府</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8.配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之檢討，減列「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17億4,265萬3,000元與教育部「對特種基金之補助」3億6,429萬元及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對特種基金之補助」6億4,878萬1,000元。	
(十二)	1.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四家公司100年度經營績效獎金不得超過1.2個月。 2.自101年度起，國營事業有盈餘者，始得發放績效獎金，但不得超過1.2個月。	非本局職掌業務。
(十三)	依據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100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含附屬單位共辦理近1,439萬7,719則、實支金額11億9,585萬元(不含製作成本)，惟其中未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定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者，高達1萬7,577則、金額4億0,452萬元。審核報告並指出，行政院主計總處101年6月雖配合訂定「預算法第62條之1執行原則」，但內容卻自行規定若標示廣告後有損及公信力、真實性或廣告內容有攸關國家安全、社會秩序等情形，得在報請主管同意後，排除適用等「豁免條款」；然預算法第62條之1並無排除適用之相關規定，該執行原則明顯牴觸預算法第62條之1，自應無效。爰要求中央政府各機關應確實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定執行，不得擅自排除適用；並請審計部持續查核各機關辦理情形，若有不符預算法規定者，應予檢討改進。	本局未編列是項經費。
(十四)	目前各機關公共工程預算之編列，於預算書中僅表達工程經費總額，相關工程管理費皆隱藏於資本支出預算項下，編列透明度明顯不足；而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所訂之工程管理費支用項目範圍甚廣，如：規劃設計費、加班費、人事費、租金、設備費、訴訟費、證照費、慰勞費、工程獎金、因公派員出國費用等，均係機關得自行運用且不受國會監督之經費，恐有淪為各機關私房錢之虞。為使政府工程施作相關資訊公開、透明，並利國會監督，爰要求自103年度起，各機關應於預算書中完整揭露相關工程管理費提列標準、金額及計算方式；請審計部加強查核中央各機關相關工程管理費支用情形，並將查核情形併予103年度決算審核報告揭露。	本局未編列是項經費。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五)	行政院雖針對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訂定實施要點，第四點但書規定「在不影響業務正常進行情形下，得利用辦公時間舉辦，參加人員以公假登記」，然而公教人員已可以國家預算辦理文康活動，如再允以公假參加，則為雙重優遇，為此要求中央及以下各級機關學校員工參加文康活動不得以公假登記，並不得登記為公務人員進修時數，以避免造成民眾觀感不佳。	謹遵照決議辦理。
(十六)	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列有「生育補助(2個月俸額)」、「眷屬死亡之喪葬補助(最高5個月俸額)」等未具法源之生活津貼，而公教人員保險法中另訂有眷屬之「喪葬津貼(最高3個月俸給)」；惟查「勞工保險」及「國民年金」等相關法規，「生育給付」係為保險給付項目，另查「勞工保險」亦將眷屬死亡可請領喪葬津貼列入保險給付項目。為求社會保險之一致性，並令相關給付有所依據，爰要求行政院應會同考試院銓敘部等相關單位，於半年內提出將軍公教人員「生育給付」、眷屬死亡之「喪葬給付」改列為軍公教人員保險給付項目之修法草案，送立法院審議，以調整目前由政府各機關編列預算補助之制度紊亂情形。	非本局職掌業務。
(十七)	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係配合政府政策所成立，且為公益性團體，自應兼顧其公益本質。惟目前政府各機關出資成立之財團法人，其各項獎金與福利項目大多逕行援引公務人員待遇或自訂標準，未視其營運結果，不論營運盈虧均如數發放；或執行政府賦予之公權力事項，非自行拓展業務者，卻比照國營事業機構領取最高4.6個月之獎金，實有未當。爰要求自102年度起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年終獎金(包括工作獎金、考核獎金、考績獎金或績效獎金)，應比照公務人員標準考核發放。	本局尚無轄管財團法人。
(十八)	有鑑於行政院轄下各部會機關派任至各公股民營事業、轉投資公司或財團法人之董事長(理事長)、副董事長(副理事長)及總經理(秘書長)常編列過高之「公關費」或「特別費」給予董事長(理事長)、副董事長(副理事長)及總經理(秘書長)使用，易造成上述兩項費用淪為私用，為此，要求自102年度起，行政院轄下各部會機關派任至各財團法人所編列之「公關費」或「特別費」使用上限應比照其主管機關首長之「公關費」或「特別費」編列。	本局尚無轄管財團法人。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十九)	依審計部100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各主管機關捐助之財團法人共計157家、基金總額2,242億2,200餘萬元。政府捐助成立財團法人雖有其特殊任務或目的，但隨著環境快速變遷，部分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卻未建立退場機制，或對於性質相同、業務相近者，亦未予以整併，致使政府捐助財團法人繼續存在之正當性與效益性，備受外界質疑。爰此，要求各該主管機關於6個月內針對所捐助財團法人之設置目的、工作計畫、經費運用、財務狀況、營運績效等，以及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之財團法人，應向立法院提出相關評估報告及退場計畫。	非本局職掌業務。
(二十)	補充保費健保新制開辦在即，執政當局蠻橫堅持錯誤政策，令國人備感痛心。為求全民健康保險制度之永續健全發展，呼籲政府體察民意，勿將社福團體與非營利組織辛苦募集的社會資源強徵補充保費。現行法令制度對於身為扣費義務人的民間團體將造成可預見的嚴重影響，因此我們提出兩點強烈訴求：1.行政院應要求各部會及各級政府將社福團體所大幅提升的補充保費費用納入經費需求考量。2.全民健康保險會組成應考量至少有一名具社會福利背景代表，以保障社福界之發聲與權益。	非本局職掌業務。
(二十一)	針對旺旺中時集團參與壹傳媒購併案，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法務部等必須嚴格把關，以杜媒體超級怪獸嚴重壟斷、損害言論自由。	非本局職掌業務。
(二十二)	有鑑於中央政府依賴以債養債方式，藉由舉借債務支應債務還本之財源，造成到期債務以舉新還舊方式遞延，無法實質有效減少債務，亟待建立有效償債制度，俾確實降低債務負擔，避免債務付息持續龐大，排擠其他政務支出。行政院應於102年6月前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報告「中央政府償債計畫專案報告」，並研擬修改公共債務法，建立有效償債制度，以積極處理公共債務並強化財政管理效能。	非本局職掌業務。
(二十三)	有鑒於中央政府財政資源拮据，財源嚴重不足，無法釋出足夠財政資源挹注地方政府財政收支差短，為解決地方政府債務累積龐大，債務付息支出日漸排擠政務支出，特別是新升格直轄市因承受原升格前縣（市）政府龐大債務，而嚴重影	非本局職掌業務。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響財政調度。建請中央政府評估是否設置「地方財政再生基金」，由基金概括承受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債務，並搭配每年由中央及地方政府共同依稅課收入之一定比例編列預算強制還本，使基金確實具有自償性的財政紀律措施規範，來積極處理地方政府債務累積龐大問題，並重建社會大眾及國際機構對我國政府財政管理信心。	
(二十四)	為使工程獎金之發放，能激勵實際辦理工程之人員，朝野黨團要求中央及地方支領工程獎金之機關，其首長及副首長排除於工程獎金支領範圍之外。	本局未編列是項經費。
(二十五)	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檢討不休假加班費，鑑於公務人員如確因機關公務需要未能休假，以即時因應處理相關業務，得依公務人員保障法等相關規定核發未休假加班費，免予刪減。	謹遵照決議辦理。
(二十六)	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檢討休假補助，鑑於公務人員因公未能休假原得全數發給「不休假加班費」，後為撙節支出及促進國內經濟發展，始改為強制休假並將休假旅遊補助結合國旅卡方式發給，現行制度對促進國內經濟發展甚有助益，免予刪減。	謹遵照決議辦理。
(二十七)	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檢討退休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鑑於政府對於退休人員生活之照顧，且在少子化趨勢及國人生育年齡逐漸遞延之情形下，本項助學措施亦屬政府鼓勵生育之一環，免予刪減。	謹遵照決議辦理。
(二十八)	退休軍公教人員奉獻一生最精華之時光給國家，任勞任怨，卻因年終慰問金議題被質疑，導致退休人員背負污名，對所有軍公教人員著實不公。 退休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之發給，主要係政府考量早期基層教師、公務人員及士官兵之月退休金（俸）確屬微薄，實有給予關懷照顧之必要。然而，在近年軍公教人員退休所得漸有改善，而政府面對財經情勢較為險峻之際，對年終慰問金進行必要調整，也是不得不做的抉擇。 為了使社會資源合理分配，調整年終慰問金亦不致影響生活困苦及為國犧牲奉獻的退休軍公教人員應得之適當照顧，要求行政院101年年終慰問金應以「照顧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關懷忠良」）為原則進行檢討，發給對象應包括「支領月退休金（俸）2萬元以下的退休（伍）	謹遵照決議辦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人員或遺眷」，以及「因作戰或演訓而受傷死亡殘廢之退伍人員或遺族；因公傷殘支領月退休金（俸）之人員」。另因公死亡之公教人員遺族及因公傷殘之公教人員亦涵蓋在內。</p> <p>另為避免逐年訂定發給注意事項引發爭議，對社會造成負面的影響，102年以後應以101年注意事項所訂的內容為底線賦予制度化調整機制，並於發布後送立法院查照，以符立法機關監督之要求。</p> <p>二、財政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p> <p>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p> <p>(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應將金融監督管理基金用於發展金融市場，並檢討將基金預算所編列之出國經費、差旅費、委託研究費、教育訓練費、資訊經費之公務機關常態運作經費，民國103 年度改由公務預算編列。</p> <p>(二) 有關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標售國華人壽公司是否暫停之假處分案，業已在法院審理中，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不得提前辦理交割，應依法院確實裁定假處分結果切實辦理。</p>	<p>謹遵照決議辦理。</p> <p>非本局職掌業務。</p>

主辦會計人員：林秋燕 主任林秋燕

機關長官：王儷娟 局長王儷娟